

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潍坊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潍坊市财政局

潍建住字〔2025〕3号

关于转发《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三部门关于公布2025年全省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市属各开发区管委会：

近日，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发改委、省财政厅联合下发了《关于公布2025年全省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的通知》（鲁建住字〔2025〕2号），现转发给你们，并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各县市区、开发区要明确任务分工，严格按照附件中的计划任务（保障性租赁住房新开工9252套、配售型保障性住房640

套、城中村改造 9597 套、城市危旧房改造 231 套)，压实责任，倒排工期，确保项目按期开工、竣工。要强化统筹协调，加强部门联动，优化审批流程，落实“绿色通道”机制，加快办理各项手续，推动项目尽早落地。

二、规范资金拨付使用

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优先保障保障性租赁住房、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城市危旧房改造等重点项目，严格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挪用，各县市区、开发区应在收到上级资金指标一个月内将资金分解明确至具体项目。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结果将直接影响下年度资金分配，对资金拨付滞后、使用效益低下的县市区，市级将酌情扣减或收回补助资金。

三、严控工程质量安全

各县市区要牢固树立“质量第一、安全为先”理念，严格落实工程建设主体责任，强化全过程质量监管，确保项目质量达标、安全可控。住建部门每月要开展 1 次全覆盖检查，建立问题台账，实行“整改销号”管理，对整改不力的项目公开通报，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给予罚款、信用扣分、限制招投标等处罚，并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市级将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每季度开展质量安全专项督查，重点抽查棚改回迁安置房、城中村改造安置房、保障性住房和城市危旧房改造项目等，检查结果与年度高质量发展考核挂钩。

- 附件：1.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等三部门关于公布 2025 年全省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的通知（鲁建住字〔2025〕2号）
2. 2025 年潍坊市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鲁建住字〔2025〕2号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

关于公布 2025 年全省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 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的通知

各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主管部门,省财政直管县、经济发达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主管部门: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报送 2025 年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的通知》(建办保〔2024〕49号)要求,省住房城

乡建设厅会同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等部门组织各市编报了2025年全省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以下简称计划),已经省政府同意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委纳入国家计划。现将有关计划予以公布。请各市在2025年7月31日前公布当地2025年度计划和项目清单,并抓好项目推进,确保按期完成年度目标。

附件:2025年全省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



附件 2

2025 年潍坊市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和棚户区 (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

单位：套、间、户、人

区、县	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		发放租赁补贴计划			配售型保障性住房计划		城中村改造计划		城市危旧房改造计划	
	新开工 (筹集) (套/ 间)	竣工 (套/ 间)	小计	其中：		新开工 计划 (套)	竣工 (套)	新开工 计划 (套)	基本建 成计划 (套)	改造危旧 房套(间) 数 (套/间)	新开工 计划 (套)
				公租房 租赁补 贴(户)	保障性 租赁住 房补贴 (人)						
全市合计	9252	4882	2174	660	1514	640	640	9597	7221	231	141
奎文区	349	349	380	100	280	640	640	4752	2376		
潍城区			510	300	210						
坊子区			130	30	100					61	61
寒亭区			71	15	56			2257	2257		
高新区	2702	1172	20		20			1883	1883		
经济区	428	428	14	4	10			705	705		
峡山区	583	583	15		15						
滨海区	687		30		30						
保税区	392	392	0								
青州市	1155		55	15	40					80	80
诸城市			35	27	8						
寿光市	1056	58	106	6	100						
安丘市	1127	1127	55	5	50					90	
高密市	158	158	300	100	200						
昌邑市	180	180	220	20	200						
临朐县			123	3	120						
昌乐县	435	435	110	35	75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潍坊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5年6月30日印发
